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Bestec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議 事 手 冊

日期：中 華 民 國 一〇五 年 六 月 二十 九 日
地點：桃 園 市 龜 山 區 華 亞 科 技 園 區 科 技 一 路 6 9 號

目 錄

壹、會議議程.....	2
貳、報告事項.....	3
參、承認事項.....	4
肆、討論暨選舉事項.....	5
伍、臨時動議.....	5
附件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6
二、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8
三、一〇四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9
四、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表.....	23
五、「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24
六、公司章程	27
七、股東會議事規則.....	31
八、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33
九、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35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時間：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龜山區華亞科技園區科技一路 69 號

一、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數)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 (1) 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 (2) 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 (3) 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 (4) 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 (1) 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 (2) 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五、討論暨選舉事項

- (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 (2)補選獨立董事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報告事項》

(一) 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說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6 頁，附件一）。

(二) 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說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附件二）。

(三) 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 100%投資之子公司或有業務往來之第三人背書保證金額為零。

(四) 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

說明：1.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自 104 年 8 月 14 日起至 104 年 10 月 13 日止，預計由有價證券集中市場（證券商營業處所）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 5,000,000 股，買回目的為轉讓予員工。

2. 該次買回公司股份共計 1,380,000 股，總金額為新台幣 11,003,316 元，平均每股買回價格為 7.97 元，買回股份執行情形已於 105 年 4 月 1 日申報主管機關。

3.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韋亮發、簡明彥會計師查核完竣，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

2. 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各項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6 頁、第 9 頁至第 22 頁，附件一及附件三)。

3. 敬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表，業經 105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2. 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3 頁，附件四)。

3. 敬請 承認。

決 議：

《討論暨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 決議。

說 明：1. 為符合實務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公司章程」
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4 頁附件五。)

2. 敬請 公決。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補選獨立董事案。

說 明：1. 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要求，本公司上市時承諾應有三席獨立董事，目前
本公司尚缺一席，擬配合本公司章程第十四條之一及公司法相關之規
定，於本次股東常會補選獨立董事一席。

2. 新選任之獨立董事任期自 105 年 6 月 29 日起至 107 年 6 月 29 日止。

3. 本公司章程第14-1 條規定，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
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茲
將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獨立董事候選人	簡俊彥
學歷	大同工學院工商管理系畢業
經歷	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主任祕書 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審一科科长 中正稽徵所主任 萬華稽徵所主任
現職	無
持有股數	0

4.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請參閱本手冊第 32 頁至第 34 頁附件八)

5. 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臨時動議》

《散會》

附件一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首先要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對聯德經營團隊的支持。同時也要向全體員工，全力投入工作的辛勞，致上謝意！

綜觀民國一〇四年度，中、日、韓領導人以強勢新政推動國內經濟成長，歐美等先進國家景氣逐漸擺脫谷底，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可望逐步退場，全球經濟似乎已漸由谷底翻昇。在科技產業方面競爭依然激烈，且電子科技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傳統桌上型電腦(PC)之需求，受筆記型電腦佔有率提高與平板電腦興起而持續衰退，令本公司最大營收比重之桌上型個人電腦(PC)電源供應器訂單受到壓縮，以及中國大陸勞工薪資不斷上漲，使各項營運績效呈現衰退，一〇四年度總出貨量為2,390,245台，較前一年度成長50.86%；營收淨額為1,471,207仟元，較前一年度衰退22.76%；在稅後純益方面，一〇四年度淨利為87仟元，較一〇三年度淨損增加100.26%，每股稅後盈餘為0.001元，實應深切內省與改善。茲將本公司一〇四年度之財務資料，同時表列如下：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項 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1,471,207	1,904,671	↓ 22.76
營業毛利	202,808	170,768	↑ 18.76
營業淨利(損)	3,897	(16,757)	↑ 123.26
稅前淨利(損)	87	(33,407)	↑ 100.26
淨 利(損)	87	(33,407)	↑ 100.26
每股盈餘(虧損)	0.001	(0.33)	↑ 100.30

(二)獲利能力分析：

年 度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資產報酬率 ROA (%)		0.00	(0.59)
股東權益報酬率 ROE (%)		0.01	(2.91)
佔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淨損	0.52	4.87
	稅前淨利 (損)	0.39	(1.67)
純益率 (%)		0.01	(1.75)

(三)研究發展狀況：

年度 項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研發費用(A)	48,648	43,907
營業收入淨額(B)	1,471,207	1,904,671
(A)/(B)	3.31%	2.31%

產品之研發策略：

- A. 提昇現有產品競爭力，並積極研發輕薄短小，兼具省電、高效率之環保產品。
- B. 結合資訊與通訊電子等產品之未來發展趨勢，以及客戶需求，開發設計符合國際潮流及競爭趨勢的產品。
- C. 加強發展筆記型電腦、工業用電腦及其他通訊用之電源供應器和電源轉換器。

展望未來發展，希望在穩健經營前提之下，以開源節流方向持續改善公司營運狀況追求最大獲利，深信未來在全體董監與同仁的努力下，能為企業及各位股東創造更多價值。最後，我們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持續的支持與鼓勵。

敬祝各位

健康如意！事業鴻圖大展！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鄧瑞玲



會計主管：廖鴻芳



附件二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韋亮發、簡明彥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之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鑑察

此致

本公司中華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王瑞賓



監察人：葉永成



監察人：陳柏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韋亮發

韋亮發



會計師 簡明彥

簡明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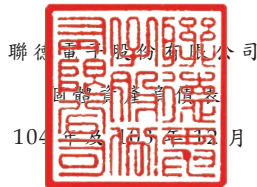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8 日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83,517	22	\$ 183,945	9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八）	-	-	106,932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九及二六）	82,160	4	283,443	1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六）	102,728	5	69,317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008	-	1,29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23,328	1	23,28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92,741	32	668,215	32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084,592	51	1,018,888	4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二、十五及二七）	358,996	17	380,368	1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211	-	1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3,026	-	2,93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三）	45	-	49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七）	4,342	-	4,11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451,212	68	1,406,538	68
1XXX	資 產 總 計	\$ 2,143,953	100	\$ 2,074,75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五）	\$ 332,825	16	\$ 300,000	1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69,966	3	69,975	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六）	133,282	6	61,510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19,266	1	15,766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二、十五及二七）	32,900	2	57,198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8,121	-	6,01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96,360	28	510,467	2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二、十五及二七）	383,200	18	409,100	2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	12,068	-	11,855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三）	185	-	14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95,453	18	421,095	20
2XXX	負債總計	991,813	46	931,562	45
	權益（附註四、十七、十八及二二）				
	股本				
3110	普通股	999,496	47	999,496	48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253,362	12	253,362	12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360	1	22,360	1
3350	待彌補虧損	(148,632)	(7)	(148,772)	(7)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126,272)	(6)	(126,412)	(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557	2	16,745	1
3500	庫藏股票	(11,003)	(1)	-	-
3XXX	權益總計	1,152,140	54	1,143,191	55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143,953	100	\$ 2,074,75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鄧瑞玲



會計主管：廖鴻芳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4110	銷貨收入	\$ 377,683	93	\$ 765,636	97
4170	銷貨退回	(1,625)	-	(12,475)	(2)
4190	銷貨折讓	(356)	-	(3,022)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375,702	93	750,139	95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8,693	7	36,884	5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404,395	100	787,02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六）	372,136	92	745,794	95
5900	營業毛利	32,259	8	41,229	5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十一）	(8)	-	-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十一）	-	-	1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32,251	8	41,230	5
	營業費用（附註九、十二、十三、十七、十九及二六）				
6200	管理費用	56,710	14	58,456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648	12	43,453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5,358	26	101,909	13
6900	營業淨損	(73,107)	(18)	(60,679)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4,635	1	4,832	1
7175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九）	-	-	820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	2,276	1	6,301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十一）	73,942	18	13,162	2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五及十九）	(15,642)	(4)	(15,721)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附註十二)	\$ -	-	\$ 186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附 註四及十九)	9,326	2	26,734	3
7590	什項支出	(2,408)	-	(9)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附註十二)	(3)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 計	72,126	18	36,305	5
7900	稅前淨損	(981)	-	(24,374)	(3)
7950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附註四、 五及二十)	1,068	-	(9,033)	(1)
8200	本年度淨利 (損)	87	-	(33,407)	(4)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附註四及十 七)	53	-	(46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二十)	23,870	6	30,698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 註四及二十)	(4,058)	(1)	(5,218)	(1)
		19,812	5	25,480	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計	19,865	5	25,015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9,952	5	(\$ 8,392)	(1)
	每股盈餘 (虧損)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0.001		(\$ 0.33)	
9850	稀 釋	\$ 0.001		(\$ 0.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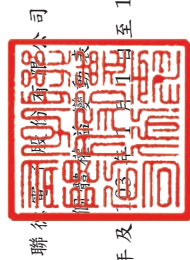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鄧瑞玲



會計主管：廖鴻芳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十八)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八)	累積虧損 (附註十七及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十八)	庫藏股 (附註十八)	權益總額
A1	\$ 999,496	\$ 253,362	\$ 22,360	(\$ 114,900)	\$ -	\$ 1,151,583
D1	-	-	-	(33,407)	-	(33,407)
D3	-	-	-	(465)	-	25,015
Z1	999,496	253,362	22,360	(148,772)	-	1,143,191
D1	-	-	-	87	-	87
D3	-	-	-	53	-	19,865
L1	-	-	-	-	(11,003)	(11,003)
Z1	\$ 999,496	\$ 253,362	\$ 22,360	(\$ 148,632)	(\$ 11,003)	\$ 1,152,14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鄧瑞玲



會計主管：廖鴻芳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981)	(\$ 24,37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785	22,708
A20200	攤銷費用	67	118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344	(820)
A20900	利息費用	15,642	15,721
A21200	利息收入	(4,635)	(4,83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73,942)	(13,16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	(186)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8	-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	(1)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4,520)	(9,407)
A30000	與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202,746	38,10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31)	1,17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8)	(230)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71)	(179)
A32150	應付帳款	69,919	(106,827)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2,747	(10,16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103	99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30,436	(91,36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300	4,19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2,100	35,05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913)	(15,41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579)	(3,91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0,344	(71,45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 106,932)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106,932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82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6)	(5,34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78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	-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28,439)	(18,42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97)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77,984</u>	<u>(140,75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11,003)	-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825,430	2,070,04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793,030)	(2,015,04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69,97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0,198)	(104,806)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u>45</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8,756)</u>	<u>20,16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299,572	(192,03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83,945</u>	<u>375,97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83,517</u>	<u>\$ 183,94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鄧瑞玲



會計主管：廖鴻芳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韋亮發

韋亮發



會計師 簡明彥

簡明彥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8 日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355,609	50	\$ 966,355	3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九）	38,174	1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九、十九及三一）	62,852	2	291,643	1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260,813	10	442,181	1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及三十）	4,126	-	6,41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1,093	-	1,394	-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141,357	5	295,203	10
1320	營建存貨（附註四、十二、十九及三一）	216,950	8	216,693	8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七）	723	-	1,154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4,828	1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19,955	1	29,15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116,480	78	2,250,192	77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五、十九及三一）	570,833	21	616,887	2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211	-	1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3,392	-	2,938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及二七）	1,336	-	899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一）	4,342	-	4,118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七）	25,293	1	41,533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八）	3,728	-	1,65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09,135	22	668,215	23
1XXX	資 產 總 計	\$ 2,725,615	100	\$ 2,918,407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九、二九及三一）	\$ 442,630	16	\$ 408,630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九）	69,966	3	69,975	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九）	22	-	3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九）	393,963	14	645,091	2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二十、二九及三十）	150,455	6	155,624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994	-	195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十九、二九及三一）	32,900	1	57,198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三及二十）	86,778	3	16,73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77,708	43	1,353,476	4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十九、二九及三一）	383,200	14	409,100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四）	12,238	1	12,353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十及二七）	329	-	28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95,767	15	421,740	15
2XXX	負債總計	1,573,475	58	1,775,216	61
	權益（附註四、二一、二二、二四及二六）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999,496	37	999,496	34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253,362	9	253,362	9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360	1	22,360	1
3350	待彌補虧損	(148,632)	(6)	(148,772)	(5)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126,272)	(5)	(126,412)	(4)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557	1	16,745	-
3500	庫藏股票	(11,003)	-	-	-
3XXX	權益總計	1,152,140	42	1,143,191	39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725,615	100	\$ 2,918,4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鄧瑞玲

會計主管：廖鴻芳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10	銷貨收入	\$ 1,482,090	101	\$ 1,924,474	101
4170	銷貨退回	(2,368)	-	(14,754)	(1)
4190	銷貨折讓	(8,515)	(1)	(5,049)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471,207	100	1,904,67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十五、二一及二三）	(1,268,399)	(86)	(1,733,903)	(91)
5900	營業毛利	202,808	14	170,768	9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十五、十六、二一、二三及三十）				
6200	管理費用	(159,342)	(11)	(175,638)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648)	(3)	(43,907)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7,990)	(14)	(219,545)	(12)
6900	營業淨損	(5,182)	-	(48,777)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17,113	1	21,382	1
7175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四及十）	-	-	820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三十）	20,314	1	22,211	1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三）	(18,568)	(1)	(18,820)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附註四及七）	1,473	-	-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附註四及十五）	(3)	-	(3,543)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附註四及二三）	-	-	10,282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附註四及二三）	(\$ 8,818)	(1)	\$ -	-
7590	什項支出	(2,432)	-	(31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079	-	32,020	2
7900	稅前淨利（損）	3,897	-	(16,757)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四）	(3,810)	-	(16,650)	(1)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87	-	(33,407)	(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四及二一）	53	-	(46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四）	23,870	1	30,698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二四）	(4,058)	-	(5,218)	-
		19,812	1	25,480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865	1	25,015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9,952	1	(\$ 8,392)	-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0.001		(\$ 0.33)	
9850	稀 釋	\$ 0.001		(\$ 0.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鄧瑞玲



會計主管：廖鴻芳



代碼	股 (附註二二)	本 (附註二二)	資 (附註二二)	公 (附註二二)	積 (附註二二)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待 彌 補	損 耗	及 二 一 及 二 二	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 益 總 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 (附註二二)	股 (附註二二)	
	\$	999,496	\$	253,362	\$	22,360	\$	114,900	\$	92,540	\$	8,735	\$	-	\$ 1,151,583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D1 103 年度淨損		-		-		-		(33,407)		(33,407)		-		-	(33,407)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465)		(465)		25,480		-	25,015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99,496		253,362		22,360		(148,772)		(126,412)		16,745		-	1,143,191
D1 104 年度淨利		-		-		-		87		87		-		-	87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53		53		19,812		-	19,865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11,003)		(11,003)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99,496		253,362		22,360		(148,632)		(126,272)		36,557		(11,003)	1,152,14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鄧瑞玲



會計主管：廖鴻芳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3,897	(\$ 16,75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7,534	59,681
A20200	攤銷費用	67	118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1,037	1,115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330	(46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利益	(1,473)	-
A20900	利息費用	18,568	18,820
A21200	利息收入	(17,113)	(21,38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	3,54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666	21,49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257)	(3,86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182,312	51,69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94	1,446
A31200	存 貨	132,923	33,33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198	2,920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71)	(179)
A32130	應付票據	(8)	28
A32150	應付帳款	(251,128)	(160,919)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2,359)	(41,34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837	23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48,657	(50,49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607	19,78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838)	(18,49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337)	(10,85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2,089	(60,06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701)	\$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36,979)	(291,643)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461,874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11,503)	(32,71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32
B02900	預收出售土地使用權款增加	65,208	-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37)	(3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97)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41,365</u>	<u>(322,65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11,003)	-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932,415	2,206,34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899,470)	(2,073,735)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69,97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0,198)	(181,786)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u>42</u>	<u>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8,214)</u>	<u>20,79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4,014</u>	<u>17,63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389,254	(344,28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66,355</u>	<u>1,310,64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55,609</u>	<u>\$ 966,3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鄧瑞玲



會計主管：廖鴻芳



附件四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虧損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小計	合計
期初待彌補虧損	(148,771,752)	(148,771,752)
減：本年度(104)稅後淨利	87,198	87,198
減：本年度(104)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52,865	52,865
期末待彌補虧損	(148,631,689)	(148,631,689)

董事長：陳銘智



經理人：鄧瑞玲



會計主管：廖鴻芳



附件五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正說明
第二十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稅前淨利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四的上限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計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其中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前項有關員工紅利部分，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本公司轉投資持股超過50%子公司之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配合公司法修訂。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計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第二十條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配合公司法修訂。

	本公司股利政策將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就第二十條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第二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七月二十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二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三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五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十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六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四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七月二十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二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三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五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十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六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四日。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八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八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	---	--	--

附件六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BESTEC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2.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3.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4.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5.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6.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7.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8.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9.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10. CD01040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11. CD01050 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12.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13.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14.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15. E701010 通信工程業
16. E801010 室內裝潢業
17.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18.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19.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20. F211010 建材零售業
21.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22.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23.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2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5. G801010 倉儲業
26.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27.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28. I503010 景觀、室內設計業
29. I599990 其他設計業
30.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轉投資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桃園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份

-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額定為新台幣壹拾陸億元，分為壹億陸仟萬股，均為普通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捌仟萬元，供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共計捌佰萬股，每股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得免印製股票，惟免印製股票時，該股份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七條：本公司股務處理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八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九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 第十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 179 條第 2 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二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 第十二條之一：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前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之。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 第十四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
- 第十四條之一：配合證交法第 14 條之 2 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

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之。

第十五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之一：董事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事項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等方式為之。

第十六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六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第十七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三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十七條之一：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第二十條之規定分配酬勞，其中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每月至少應為新台幣參萬元整。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及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十九條：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左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1. 營業報告書。
2. 財務報表。
3.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二十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計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其中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前項有關員工紅利部分，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本公司轉投資持股超過 50% 子公司之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第二十條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分

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第二十一條之一：本公司如需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通過，且於興櫃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二條：本章程未盡事宜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三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七月二十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二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三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五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十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六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八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件七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範辦理。
- 二、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上市及上櫃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之其他有加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証或臂章。
- 七、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加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十、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代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同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再行表決。
-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附件八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第一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第二條：本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選舉，採用記名累積投票法，選舉人之提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之出席證號碼代之，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第三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若設有獨立董事時就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任，分別計算選舉權數。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董事、監察人當選人不符本辦法第三條第一項之規定時，應依下列規定決定當選董事或監察人：

一、董事間不符規定者，不符規定之董事中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低者，其當選失其效力。

二、監察人間不符規定者，適用前款規定。

三、董事與監察人間不符規定者，不符規定之監察人中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低者，其當選失其效力。

被選舉人同時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之股東，應自行決定擔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有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遞充。

第三條之一：本公司若設有獨立董事時，獨立董事之選任，以非為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所定之法人或其代表人為限。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

第四條：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

第五條：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記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第六條：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董事會設置投票箱，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第七條：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時，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第八條：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二)以空白之選舉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時，其身分、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姓名及股東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者，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以資識別者。

(七)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

第九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第十條：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一條：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件九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一、本公司截至 105 年 5 月 1 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999,496,630 元，已發行股份總額 99,949,663 股。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停止過戶日持有股數		
			種類	股數	持股	種類	股數	持股
董事長	金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智	104/6/30	普通股	22,730,701	22.74%	普通股	22,730,701	22.74%
董事	陳綉梅	104/6/30	普通股	6,347,125	6.35%	普通股	6,107,125	6.11%
董事	鄧瑞玲	104/6/30	普通股	1,508,778	1.51%	普通股	1,513,778	1.51%
獨立董事	胡森雄	104/6/30	普通股	34,572	0.03%	普通股	34,572	0.03%
獨立董事	陳秋麟	104/6/30	普通股	6,000	0.01%	普通股	6,000	0.01%
監察人	葉永成	104/6/30	普通股	878,770	0.88%	普通股	800,770	0.80%
監察人	王瑞賓	104/6/30	普通股	0	0.00%	普通股	0	0.00%
監察人	陳柏華	104/6/30	普通股	0	0.00%	普通股	0	0.00%

註：1. 股東名簿記載之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公司實收資本額超過新臺幣三億元在十億元以下者，其全體董事所持
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百分之十，全體監察人不得少於百分之。

2. 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規定，選任獨立董事二人以上者，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監察人依比率計算之
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3. 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為 7,995,973 股，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為 799,597 股，本公司董監持股已符合法定成數。

4. 獨立董事陳思寬女士於 104 年 5 月 1 日辭任，解任時持有股數為 0 股。

聯德電子歡迎您隨時批評指教！

感謝您參加聯德電子股東常會！

